

#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六月

## 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顺利进行，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6）22 号《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等文件的有关要求，制定本须知。

一、会议按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和《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请参会人员自觉维护会议秩序，防止不当行为影响其他股东合法权益。

二、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须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身份证等）及相关授权文件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及有关事宜。

三、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 2019 年 6 月 14 日（星期五）17:00 之前通过电话、传真、信函或专人送递出席回复的方式办理会议出席登记。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于 2019 年 6 月 19 日（星期三）13:30 之前到达北京市朝阳区金台西路 2 号人民日报社西门新媒体大厦 30 层视频会议室进行签到登记，并在登记完毕后，在工作人员的引导下进入会场安排的位置入座。在会议主席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后，未登记的股东和股东代表无权参加会议表决。

四、谢绝个人进行录音、拍照及录像。

五、本次大会会议议案均为普通决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六、会议表决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现场会议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将由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及公司律师监票。

## 会 议 议 程

一、现场会议时间：2019 年 6 月 19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9 年 6 月 19 日（星期三）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金台西路 2 号人民日报社新媒体大厦 30 层视频会议室。

三、出席对象

（一）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截止 2019 年 6 月 13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委托代理人；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公司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四、会议议程：

（一）审议议案

1、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6、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18 年度薪酬的议案；
- 7、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2018 年度薪酬的议案；
- 8、关于更换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9、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协议签署的议案；
- 10、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二) 股东发言，审议议案

(三) 议案表决

(四) 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五) 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六) 宣读法律意见书

(七) 签署股东大会决议

(八) 宣布会议结束

## 五、投票规则

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 会 议 议 案

议案一：

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2019年4月18日在《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批准。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

## 议案二：

### 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如下：

#### 一、公司财务状况

##### 1. 资产状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413,013.68万元，比期初增加人民币47,917.87万元，增加比率为13.12%。其中：期末流动资产合计人民币296,986.93万元，非流动资产合计人民币116,026.75万元。

##### 2. 负债状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负债总额为人民币88,857.46万元，比期初增长人民币19,436.08万元，增长比率为28.00%。其中：流动期末流动负债为人民币86,358.93万元，非流动负债为人民币2,498.53万元。

##### 3. 所有者权益状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人民币299,081.35万元，比期初增长人民币20,593.11万元，增长比率为7.39%。其中期末股本为人民币110,569.11万元，资本公积为人民币78,815.85万元，盈余公积为人民币17,469.63万元，未分配利润为人

人民币90,238.45万元。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为人民币25,074.87万元。

## 二、公司经营成果

### 1. 营业收入

2018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69,370.4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29,346.36万元，增长比率为20.96%。

### 2. 营业利润

2018年度，公司实现营业利润人民币27,158.2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15,680.30万元，增加比率为136.61%。

### 3. 利润总额

2018年度，公司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28,209.6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16,709.06万元，增加比率为145.29%。

### 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8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21,389.1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12,448.29万元，增加比率为139.23%。

详细数据请见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批准。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



### 议案三：

#### 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8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13,891,289.28元。

按照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为保持利润分配政策连续，展现公司未来发展信心，保障股东获得持续稳定回报，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定如下：

公司拟以总股本1,105,691,05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3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143,739,837.28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将结转入下一年度。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批准。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

## 议案四：

### 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8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科学决策，严格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切实保障了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现将董事会2018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 一、董事会关于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说明

#####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8年，人民网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致人民日报创刊70周年贺信的核心要义，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主流媒体价值进一步彰显，国际传播能力持续提升，经营发展筑底向好，全年营业收入达到历史最高、利润达到历史较好水平，实现了向新的发展阶段的转型。

##### 1、守正创新融合求变，内容建设迈上新台阶

2018年，人民网继续深入贯彻融合发展战略，牢牢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增强做好网上新闻舆论工作的本领，通过守正创新融合求变，在内容建设方面迈上新台阶。报告期内，公司成立“新时代学习工作室”、搭建“学习金句”，以“学习有声”为代表的融媒体

作品总访问量已超过5000万，“学习”报道成效显著；围绕全国两会、亚洲博鳌论坛等专题展开时效性高、深入性强的报道，传播效果突出；舆论引导把牢定盘星，特色“三评”栏目牢牢站稳“互联网第一评”高地，得到各方肯定和称赞；短视频领域持续发力，人民网融媒直播《两会进行时》获第二十八届中国新闻奖特别奖；公司联手人民日报重磅推出《来信调查》及多篇融媒体调查报告，舆论监督反响强烈；移动平台建设势头良好，地方领导留言板实现留言路径多渠道打通，各地答复、办理网民留言的总量突破100万项；人民网外文原创稿件全年达到4.5万条次，制作推出285条外宣短视频等新媒体作品，国际传播力持续提升。2018年，人民网社交账号媒体矩阵影响力保持领先，人民网新浪微博粉丝总数6188万，居新浪微博平台全国网络媒体第一名；人民网微信公众号订阅数突破661万；由人民网运维的人民日报海外社交媒体6个官方账号，粉丝总量超过6115万；人民网在抖音等主要短视频平台的账号粉丝总数突破845万。人民网在做好内容原创的同时，充分挖掘市场潜力、响应客户需求、顺应行业趋势，推出“第三方内容审核平台”，帮助行业提高内容风险控制水平、实现规范安全发展，降低各平台内容审核成本、丰富内容供给。2018年人民网围绕平台建设、标准制定、技术研发等方面进行了初步探索，内容审核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比增幅达166%。

## 2、双轮驱动发展，资本运作和技术创新取得新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对关联产业的孵化，围绕与内容主业有良性互动的领域进行资本配置，在视频、第三方审核、大数据等方面进行战略布局，先后设立了人民视听、人民信息、人民数据等子公司。同时，公司通过整合产业资源，加强与各行业领军企业的共建共享，各类资本运作稳步推进，上市公司的平台作用得以彰显，资本价值日益提升，实现了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此外，人民网在业务系统全年安全、稳定、高效运行的基础上，加大技术研发方面的投入，构建自主可控的人工智能技术团队和技术后台，规划并启动了“智慧聚发平台”等高端技术支持平台的建设，有效提高服务的技术附加值和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 3、业务重点突出，人民网及分子公司经营成果丰厚

报告期内，人民网经营部门强化管理、规范经营、激发团队活力，经营业绩筑底回升。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94亿元，同比增长20.96%，净利润2.14亿元，同比增长139.23%。地方分公司创新经营管理机制，2018年收入同比增幅超过40%。主要子公司业务重点突出、经营成果丰厚，人民体育围绕组织赛事活动，搭建服务平台，人民电竞、马拉松、冰雪运动等业务初具规模，整体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超过90%；人民健康搭建“六个一”项目平台，业务模式初步形成，业务架构基本清晰；人民在线实现向“数据+咨询”的科技密集型转化，整体呈现“经营基础稳固，增长动力强劲”的态势，大数据舆情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长；人民科技初步构建起了“技

术+内容+运营”为一体的全新业务体系，自主研发的智能融媒平台和智慧聚发平台初见成效。

## （二）主要会计数据的分析与说明

截至2018年末，人民网总资产达人民币41.30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29.91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人民币 16.94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0.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人民币2.14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39.23%。公司利润上升的主要原因为：1、广告业务收入稳步增长，广告及宣传服务较去年同期毛利率增加17.57个百分点；2、地方分公司业务保持增长态势，人民在线、人民体育等子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幅较大；3、通过创新经营管理机制，成本得到有效控制，全年营业总收入增加20.96%的同时营业成本增幅仅5.35%；4、本期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多，财务费用同比下降385.16%。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16年
营业收入	1,693,704,754.46	1,400,241,177.51	20.96	1,431,792,603.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	213,891,289.28	89,408,428.42	139.23	106,002,91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195,079,813.64	69,990,479.16	178.72	10,690,005.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	312,229,933.41	306,335,261.68	1.92	240,180,415.67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6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90,813,556.93	2,784,882,441.56	7.39	2,733,950,515.33
总资产	4,130,136,789.28	3,650,958,109.61	13.12	3,699,325,815.55

## 二、董事会关于报告期内履职情况的说明

2018 年度,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1、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8年公司共计召开董事会6次,其中现场会议1次、通讯方式召开会议3次、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2次。全体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出席会议、审议议案内容,未出现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8年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 3、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编辑政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2018年各委员会认真履职,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就专业性事项

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 4、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的4名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均未提出反对意见。

#### 5、公司法人治理情况

2018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要求，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控制度。

#### 6、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18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的监管要求，督促董事会办公室认真做好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 三、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2018年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40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互联网行业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地位进一步凸显，互联网新闻资讯领域发展呈现出以下特点：

首先，互联网不断解构传统媒体行业原有的生产、传播、互动



和盈利模式，用户对象、媒体格局、舆论生态都在发生深刻变化，传媒行业面临严峻挑战。2018年主流媒体在中央关于媒体融合发展的大战略下，积极探索、攻坚克难，逐步从产品融合、渠道融合向平台融合、生态融合迈进，不断适应分众化、差异化传播趋势。

其次，国内互联网流量红利逐渐消失，CNNIC发布的第43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显示，截至2018年12月，我国网民规模达8.29亿，普及率达59.6%，较2017年底提升3.8个百分点，全年新增网民5,653万，手机网民规模达8.17亿，网民通过手机接入互联网的比例高达98.6%。随着互联网技术的迭代更新，传媒行业在内容、形式、技术等多维度的竞争不断加剧。一方面，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成为互联网新闻信息平台的发力重点，各新闻媒体在加强对内容资源、商业资源、渠道资源布局的基础上，加大了技术研发投入，行业内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另一方面，海量的用户规模依旧蕴含巨大市场潜力，优质内容始终是行业的稀缺资源，内容领域主流媒体仍拥有较强的核心竞争力。

此外，随着未来5G及物联网技术的应用与普及，具有媒体属性、广泛传播资讯信息的互联网平台数量将快速增长，海量信息的内容风控需求将日益凸显，内容风控领域将孕育出新的行业 and 新的职业，并构建出新的业务形态和盈利模式，也为具有舆论引导能力和内容把握能力的主流媒体企业带来定义业务、引导行业、培育产业的新机遇。



## （二）公司发展战略

人民网作为网上的人民日报，未来将以内容为主业，坚持智能化的方向；以技术和资本双轮驱动，孵化产业、掌控数据，形成两翼；打造人民党建云、地方领导留言板、人民视频三大移动端产品；建设内容原创、内容代运营、内容风控和内容聚合分发四个层次的主体业务体系。通过“一二三四”格局，实现人民网的政治价值、品牌价值、传播价值、平台价值、资本价值等“五大价值”，做党的主张最职业的传播者和人民利益最坚定的捍卫者，成为网络舆论的“定海神针”和“中流砥柱”，人民日报社全媒体传播的主阵地和基本盘。着力实现国际化、资本化、数据化、产业化，打造多语种、多终端、全媒体、全球化，具有强大实力的国际一流网络媒体。

公司的发展目标是新闻信息的权威性、专业性和公信力进一步提升，传播党的主张的能力和效果显著增强，成为最优质原创内容的提供者；覆盖所有主流内容传播渠道，成为互联网上最重要的内容运营平台、风控平台、聚发平台；网站经营管理更加高效，科技创新实力显著增强，成为文化传媒领域领军的科技型、智慧型上市公司。

## （三）公司经营计划

2019年，公司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深入学习领会2019年1月25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集体学习

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要求，坚守舆论导向、廉洁从业“两条红线”，跳出传统思维谋发展，跳出传统产业谋发展，不断增强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和公信力，为把人民网建设成为具有强大实力的国际一流网络媒体而不懈努力。

1、内容建设方面，公司将坚持内容立网、原创立网。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舆论导向和价值取向，全力打造观点评论、深度调查、权威解读等内容原创精品。继续发挥政治优势和品牌优势，不断拓展、整合内容代运营业务，建设强大技术后台，实现各代运营网站、客户端、社交媒体账号之间的良性互动，为客户提供体系化、集约化的新媒体平台建设、内容运维以及系列增值服务的解决方案。升级第三方内容审核平台，提高对各种形态的海量内容的审核和管理能力，努力成为互联网空间的内容枢纽和闸门。运用大数据与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全面汇聚主流媒体、各类机构的优质内容产品，拓展内容流量新入口。

2、平台建设方面，公司将着力打造“党建平台、政务平台、人民视频”几大核心平台。充分发挥党网优势，依托智慧党建云平台，将人民党建云打造成“平台+产品”的技术平台，在党建领域深度打造云产品、端产品以及未来城市的党建数据中心，组建独立团队进行党建产品技术研发和运营。依托地方领导留言板已有基础继续发力，打造具有深度服务能力和数据能力的“一站式”电子政务平台。将人民视频打造成综合性的视频内容传播+服务平台，以资讯短视频、

直播为依托，提供各种专业、垂直的内容传播、行业应用及交易服务。此外，加强垂直领域投资，打造人民健康、人民体育等互联网+内容+服务平台。

3、技术建设方面，公司将在夯实技术支撑能力的同时，大力提升技术创新产品与服务的品质和效益。通过数据化发展，为内容生产、数据增值服务、技术运维等业务提供底层的数据化、智能化服务支撑；通过技术提升内容生产效率、精准传播能力，为全媒体原创内容生产、内容代运营、内容风险管理、内容聚合分发提供智能技术支撑；通过创新应用开发，引入外部创新技术与服务，同现有平台、数据、产品、服务进行集成，形成符合特定应用场景的产品或创新服务；提升人民网所有技术支撑系统的整体安全可靠，增强统一运维监控管理，提高风险防范能力。

####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传统业务拓展风险：当前媒体行业原有的生产、传播、互动和盈利模式正在被解构，用户对象、媒体格局、舆论生态正在发生深刻变化。在此背景下，互联网企业不断争夺用户使用时长、抢占市场份额，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互联网广告投放业务呈现出更精准、集中的趋势，传统门户网站图文类型广告在投放规模和投放效果方面都受到了极大的制约。公司作为新闻媒体，受众群体相对集中度较高、覆盖面较为有限，因此在传统广告业务的持续开拓面临挑战。

2、用户拓展与运营风险：随着中国经济崛起，日益走近世界舞

台中央，为中国发展营造良好国际舆论环境的要求更高。公司面临着舆论引导难度和国际传播的能力建设压力增大。随着互联网信息技术的发展，传媒业的格局被打破，原有的媒体边界变得模糊，新媒体、新应用对媒体行业提出多维度、立体化的运营的要求，公司存在用户拓展与运营方面的风险。

3、技术提升和人才流失风险：互联网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随着网络技术升级迭代速度的加快，新技术、新产品的井喷式涌现，技术创新能力已成为互联网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技术人才是持续创新的核心资源。公司需要持续强化技术创新体系，搭建人才创新发展平台、完善人才激励制度，提升公司的技术体系的市场竞争力。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为 5.27 亿元，其中，超过2亿元用于购置设备等固定资产和软件等无形资产，且技术平台改造升级项目和采编平台扩充升级项目不能直接带来经济效益，项目实施后资产结构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公司未来收益造成一定的压力。另外，由于互联网行业市场参与者众多、技术升级速度加快，行业同质化竞争加剧，市场开发风险逐步加大，为避免募集资金浪费，公司出于审慎考虑，暂时未将募集资金依预期进度投入募投项目中，如上述业务未实现预定的市场开发计划，将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开展进度以及投资回报的实现。

以上为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现提请各位股东及

股东代表审议批准。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

## 议案五：

### 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8 年，公司监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原则，全面、认真、严格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责，对公司的经营决策、财务管理、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关联交易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层的经营行为进行了严格的检查和监督，切实保证了公司规范运作。现就公司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18 年度监事会会议情况

2018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于2018年4月16日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采取通讯方式表决，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

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二）公司于 2018年4月27日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采取通讯方式表决，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公司于2018年8月27日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采取通讯方式表决，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8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四）公司于 2018年10月26日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采取通讯方式表决，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度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等进行了认真监督，认为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



定进行规范运作，经营决策科学合理，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内部管理和内控制度，建立了良好的内控机制，公司各项制度得到了切实执行，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尽心尽力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履行了诚实勤勉的义务，没有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在执行公务时有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也没有违反国家法律、《公司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的行为。

##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各项财务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强化了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内控制度健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财务规定的要求执行，未发现违规担保，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担保事项。

## （三）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存管和规范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四）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严格



执行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公司在各期定期报告披露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五）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充分，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为公司的各项经营活动提供保障。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不存在异议。

### 三、2019 年监事会工作重点

2019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继续忠实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进一步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完善和更加有效地运行。监事会将持续依法依规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合法，防止损害公司利益

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监事会也将进一步加强学习，不断拓宽专业知识、提高业务水平，勤勉谨慎、踏实认真，以期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以上为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批准。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

## 议案六：

## 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参照同行业其他公司的薪酬状况，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确定的2018年董事薪酬(税前)情况，如下表列示：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叶蓁蓁	董事长、总裁	75.82
余清楚	董事、总编辑、副总裁(2019年4月29日辞去在人民网所任一切职务)	75.82
胡锡进	董事	0
张忠	董事	0
罗华	董事、副总编辑(自2019年4月29日始任董事、总编辑、副总裁)	67.48
唐维红	董事、副总裁	67.48
宋丽云	董事、副总裁	60.66
施丹丹	独立董事	10
刘凯湘	独立董事	10
涂子沛	独立董事	10
曹伟	独立董事	10
王一彪	原董事长(2018年8月24日辞去在人民网所任一切职务)	0
卢新宁	原董事长(2019年3月19日辞去在人民网所任一切职务)	0
合计		387.26

综上，税前报酬总额为387.26万元，其中税前报酬总额因存在延期支付情况，实际支付税前报酬总额为人民币433.81万元。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批准。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

## 议案七:

## 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参照同行业其他公司的薪酬状况，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确定 2018 年监事（税前）薪酬，如下表列示: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唐宁	监事会主席	72.02
宋光茂	监事	0
赵妍	职工监事	37.80
合计		109.82

综上, 税前报酬总额为109.82万元, 其中税前报酬总额因存在延期支付情况, 实际支付税前报酬总额为人民币124.21万元。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批准。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

议案八：

**关于更换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8年度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报酬为人民币125万元；为公司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报酬为人民币25万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和公允性，现根据工作需要，拟不再续聘，拟聘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公司已就更换审计机构事项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事务所进行了事先沟通，征得了其理解和支持。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和内控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

拟聘事务所情况介绍：

- 1、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592354581W
- 3、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4、执行事务合伙人：叶韶勋、李晓英、张克
- 5、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 6、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

8层

7、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2018年度审计工作的业务量决定2019年度的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批准。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

## 议案九：

### 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协议签署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规定，对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并拟在完成审批程序后签署相关协议。2019 年公司预计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企业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 18,597 万元，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因此本次关联交易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1、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公司于2019年5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协议签署的议案》。关联董事叶蓁蓁先生、胡锡进先生和张忠先生已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

(2) 2019年公司预计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企业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18,597万元，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因此本次关联交易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协议签署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与关联方签署关联交易协议，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关联交易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

股东的利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2019年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关联交易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协议签署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8 年预计金额	2018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人民日报社	1,050.00	2,126.27	注
	金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350.00	1,293.37	
	《环球时报》社	125.00	127.95	
	深圳怀新企业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60.00	62.26	
	人民日报媒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0.94	
	人民日报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50.00	224.53	
	人民日报印刷厂		0.54	
	人民日报社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2.00	1.22	
	小计	<b>2,637.00</b>	<b>3,907.08</b>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人民日报社及其他下属企业	1,850.00	1,895.03	
	《环球时报》社	300.00	385.29	
	小计	<b>2,150.00</b>	<b>2,280.32</b>	
房屋租赁	人民日报社	8,450.00	7,748.12	
	《环球时报》社	75.00	74.93	
	小计	<b>8,525.00</b>	<b>7,823.05</b>	
合计		<b>13,312.00</b>	<b>14,010.45</b>	

注：公司 2019 年 4 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人民日报社签署〈地方频道内容审读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18 年审读费按照每家地方频道人民币 50 万/年计算，总金额为人民币 1,600 万元。该事项未包含在 2018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中。



### 3、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9 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2019 年 1-4 月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18 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采购商品/ 接受劳务	人民日报社	2,950.00	53.63	13.25	2,126.27	54.43
	金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945.00	35.35	570.77	1,293.37	33.10
	《环球时报》社	250.00	4.54	10.06	127.95	3.27
	人民日报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200.00	3.64		224.53	5.75
	深圳怀新企业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60.00	1.09	9.39	62.26	1.59
	人民日报媒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6.00	1.02	35.85	70.94	1.82
	人民日报海外版	20.00	0.36			
	环球四维市场调查有限公司	15.00	0.27			
	人民数字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3.00	0.05	2.83		
	人民日报社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3.00	0.05		1.22	0.03
	人民日报印刷厂				0.54	0.01
	小计		<b>5,502.00</b>	<b>100.00</b>	<b>642.15</b>	<b>3,907.08</b>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人民日报社及下属企业	2,100.00	84.00	499.84	1,895.03	83.10
	《环球时报》社	400.00	16.00	9.43	385.29	16.90
	小计	<b>2,500.00</b>	<b>100.00</b>	<b>509.27</b>	<b>2,280.32</b>	<b>100.00</b>
房屋租赁	人民日报社	10,520.00	99.29	3,120.73	7,748.12	99.04
	《环球时报》社	75.00	0.71	24.98	74.93	0.96
	小计	<b>10,595.00</b>	<b>100.00</b>	<b>3,145.71</b>	<b>7,823.05</b>	<b>100.00</b>
合计		<b>18,597.00</b>	<b>100.00</b>	<b>4,297.13</b>	<b>14,010.45</b>	<b>100.00</b>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1、人民日报社

性质：事业单位法人

法定代表人：李宝善

开办资金：人民币92,919万元

举办单位：中共中央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金台西路2号

主营业务：《人民日报》、《人民日报海外版》等报纸的出版、网络新闻宣传、信息传播技术开发、印刷发行、广告业务、新闻研究与业务培训等。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履约能力分析：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具备相应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 2、《环球时报》社

性质：全民所有制企业

法定代表人：胡锡进

注册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

出资人：人民日报社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金台西路2号

主营业务：出版《环球时报》（汉文版、英文版）；经济贸易咨询；组织展览展示活动；组织新闻发布会；设计、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报纸发布广告；会议服务；企业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

动（不含演出）；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关联关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履约能力分析：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具备相应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 3、人民日报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寇非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控股股东：人民日报社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金台西路2号院5号楼

主营业务：广告代理；广告策划、广告创意与设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文化创意、市场研究、公关活动、会议服务；营销策划咨询、城市与企事业单位的形象策划、咨询；会务会展服务、礼仪咨询与服务；市场调研及广告效果监测；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技术开发；广播电视节目制作；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信息搜索查询服务、信息即时交互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广播电视节目制作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履约能力分析：经分析，该公司具备相应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 4、金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耿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控股股东：人民日报社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金台西路2号人民日报社41幢楼218室

主营业务：物业管理；机动车停车管理；售飞机票火车票；家政、清洁、洗染服务；服装剪裁；会议服务；花卉租摆服务；纺织、服装、日用品销售；五金、家具、装修材料销售；礼仪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园林景观设计；洗车服务；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餐饮管理。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履约能力分析：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具备相应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 5、深圳怀新企业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高宁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

控股股东：深圳证券时报社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中银大厦A座17层DE单位

主营业务：企业投资及商品销售策划；各类经济信息咨询；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和专卖商品）。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履约能力分析：经分析，该公司具备相应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 6、人民日报媒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叶蓁蓁（正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变更完成后叶蓁蓁不再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

控股股东：人民日报社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金台西路2号【4-2】9号楼321室

主营业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计算机技术培训；承办展览展示；会议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演出除外）；市场调查；营销策划；公关策划；投资管理；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广播电视设备、通讯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化妆品、日用品、针纺织品、服装、文化用品、体育用品、体育器材、出版物；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互联网信息服务；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音像制品制作；广播电视节目制作。（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从事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文化活动、销售出版物、音像制品制作、广播电视节目制作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履约能力分析：经分析，该公司具备相应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

风险。

## 7、环球四维市场调查(北京)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胡锡进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

控股股东：《环球时报》社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金台西路2号院15幢314号

主营业务：市场调查；经济贸易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及展览服务；数据处理；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技术咨询。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履约能力分析：经分析，该公司具备相应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 8、人民数字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涛

注册资本：人民币12,142.8571万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金台西路二号[4-1]15幢346房间

主营业务：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销售电子产品；软件开发。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履约能力分析：经分析，该公司具备相应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

风险。

###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 1、《著作权及相关权利许可协议》

人民日报社许可公司独占使用其作品通过互联网和移动通讯网络在全球范围内的信息网络传播权；许可公司行使其作品的复制权、翻译权、汇编权和版式设计权。双方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协商定价。公司将人民日报社作品以新闻信息形式对外出售、使用人民日报社未见报作品或使用人民日报社外购的图片和稿件，按实际使用量付费，2019年支付的费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00万元。

人民日报社许可公司使用其作品制作数字化制品和电子报刊在全球范围内发行、销售，许可公司独占使用其作品制作数字化制品和电子报刊在全球范围内通过互联网和移动通讯网络发行和销售。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双方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协商定价。2019年支付的费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万元。

如实际发生金额超过协议中规定的上限，双方需另行商签补充协议，并按照各自的内部治理程序及证券监管机构要求履行相应的批准和披露程序。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且经双方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并批准后生效，效力追溯自2019年1月1日。

#### 2、《技术服务协议》

公司为人民日报社提供网络宽带接入和主机托管等相关技术服务，参照市场价据实结算，每年的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0万元。如实际发生金额超过本协议中规定的上限，双方需另行商签补充协议，并按照各自的内部治理程序及证券监管机构要求履行相应的批准和



披露程序。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且经双方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并批准后生效，协议效力追溯自2019年1月1日，协议有效期至2019年12月31日止。

### 3、《地方频道内容审读协议》

根据中央新闻单位驻地方分支机构采编业务统一管理的要求，人民网各地方频道采编业务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纳入人民日报社派驻各地的国内分社统一管理。人民日报社负责人民网地方频道采编人员教育培训，地方频道内容及导向管理，指导及协调地方频道的采访报道工作，对地方频道的重大选题、重要访谈、现场直播、重要稿件、舆论监督选题及稿件进行审核。上述审读费按照每家地方频道人民币50万/年计算，2019年度总金额为人民币1,600万元。

### 4、《房屋租赁合同》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北京人民在线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民在线”）向人民日报社租赁新媒体大厦部分楼层作为办公场所，租赁建筑面积总计24,323.87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止。按照对应租赁面积，公司应承担房屋年租金为人民币82,094,891.00元，人民在线应承担房屋年租金为人民币12,035,088.00元，总计为人民币94,129,979.00元。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且经双方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并批准后生效，协议效力追溯自2019年1月1日，协议有效期至2019年12月31日止。

##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主要为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采购/出售产品、接受/提供劳务以及房屋租赁、出租等业务，所有交易均与相应的交易方签订书面协议，交易价格按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

##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日常正常业务开展的需要，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定价公允，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相关合作关联方均具备良好商业信誉和财务状况，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批准，关联股东人民日报社、《环球时报》社、《中国汽车报》社有限公司将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

## 议案十：

###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赵强先生和张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请详见本议案附件。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在经公司股东大会正式选举为公司董事后，其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其他董事相同。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批准。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

## 议案十附件:

###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 赵强先生简历:

1975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高级编辑。2001年7月至2004年5月，任中宣部新闻局干部、主任科员；2004年5月至2014年4月，任求是杂志社编辑、副编审、办公室秘书处处长、外事办公室主任、办公室副主任；2014年4月，任人民日报社新闻协调部主任编辑；2015年2月，任《环球时报》社副总编辑；2019年5月至今，任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编辑(分管日常工作)。

#### 张峰先生简历:

1972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2005年8月至2018年5月，任中纪委驻人民日报社纪检组干部、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主任、纪律检查室主任、第一纪检室主任；2018年5月至2019年1月，任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2019年1月至今，任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